

# 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

##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职能职责

按照《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綦江委办发〔2019〕24号）文件要求，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 1.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 2.负责审查或组织起草重要的规范性文件草案；承办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措施的备案审查工作，承办规范性文件的执行性解释工作；组织清理规范性文件；承办市政府规章草案征求意见的反馈工作。
- 3.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区政府管辖的行政复议、国家赔偿案件，承办区政府有关行政诉讼案件和区政府裁决案件的审查。承担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的国家赔偿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全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的指导和协调，承担区政府法律顾问有关工作。承办区政府涉外、涉港澳台有关法律事务。

4.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司法所建设。

5.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帮教安置工作。

6.负责拟定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负责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和事务工作。

7.负责本系统财务、物资装备和基本建设管理工作。

8.负责本系统信息化建设和应急处突指挥工作。

9.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构成

根据《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綦江委发〔2019〕4号）文件精神，设立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

按照《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綦江委办发〔2019〕24号）、《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綦委编发〔2019〕28号）、《关于调整区司法局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綦委编〔2022〕3号）文件精神，本单位属行政机构，内设科室11个，

下设事业单位 4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1 个，即重庆市綦江区法律援助中心；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 个，分别是重庆市綦江区矫正帮教管理服务中心、重庆市綦江区人民调解中心；自收自支单位 1 个，即重庆市綦江公证处。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派驻各镇（街道）司法所按 1 镇（街道）1 所设置，另设置綦江工业园区司法所，共设置 22 个基层司法所。

##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3,08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8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比 2025 年增加 126.75 万元，主要是本年新增政府法律顾问项目引起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3,080.3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2,455.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5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6.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7.54 万元。支出预算比 2025 年增加 126.75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78.75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48 万元。

##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80.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80.3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26.7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292.18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78.75 万元，主要原因是薪资调整、社会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等缴费基数变动，导致在编在职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缴费及退休人员补助等人员经费相应增加，主要用于保障在编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788.12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48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政府法律顾问项目，主要用于普法宣传、人民调解、法律援助、法治建设、社区矫正、公共法律服务、司法保障与管理业务等。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18.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减少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运行保障费用合理上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357.26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2.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人员晋升、岗位调整及履职培训需要增加，加之公务运行保障费用合理上调，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长，主要用于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

费用、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培训费等。

**(二) 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02.42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202.42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99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88.12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3 辆。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袁正碧 联系方式：023-48225356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一、本年收入</b>	<b>3,080.30</b>	<b>一、本年支出</b>	<b>3,080.30</b>	<b>3,080.30</b>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80.30	公共安全支出	2,455.36	2,455.36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53	360.5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16.87	116.87		
		住房保障支出	147.54	147.54		
<b>二、上年结转</b>		<b>二、结转下年</b>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b>收入合计</b>	<b>3,080.30</b>	<b>支出合计</b>	<b>3,080.30</b>	<b>3,080.30</b>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80.30	2,292.18	788.1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55.36	1,667.24	788.12
20406	司法	2,455.36	1,667.24	788.12
2040601	行政运行	1,497.45	1,497.4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92		91.9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0.00		4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2.06		72.0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80.79		280.79
2040610	社区矫正	181.82		181.82
2040612	法治建设	20.00		2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69.78	169.7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01.52		101.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53	360.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0.53	360.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55	182.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27	91.2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71	86.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87	116.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87	116.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80	96.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5	7.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2	10.7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0	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54	147.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54	147.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54	147.54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2,292.18	1,904.69	387.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8.86	1,828.86	
30101	基本工资	406.78	406.78	
30102	津贴补贴	338.59	338.59	
30103	奖金	448.07	448.07	
30107	绩效工资	90.10	90.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2.55	182.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27	91.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55	104.5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9	7.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7.54	147.54	
30114	医疗费	12.32	12.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7.49		387.49
30201	办公费	109.16		109.16
30205	水费	1.30		1.30
30206	电费	4.50		4.50
30207	邮电费	20.90		20.9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11.68		11.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38.75		38.75
30228	工会经费	77.19		77.1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0		17.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75		59.7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75		38.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83	75.83	
30305	生活补助	69.00	69.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80	6.80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50		17.50		17.50	1.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080.30	合计	3,080.3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80.30	公共安全支出	2,455.36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5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16.8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147.54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80.30	2,292.18	788.1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55.36	1,667.24	788.12
20406	司法	2,455.36	1,667.24	788.12
2040601	行政运行	1,497.45	1,497.4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92		91.9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0.00		4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2.06		72.0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80.79		280.79
2040610	社区矫正	181.82		181.82
2040612	法治建设	20.00		2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69.78	169.7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01.52		101.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53	360.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0.53	360.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55	182.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27	91.2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71	86.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87	116.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87	116.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80	96.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5	7.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2	10.7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0	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54	147.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54	147.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54	147.54	

## 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209-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			部门支出预算数	3,080.30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p>目标1：加快改革攻坚。持续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和街镇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推动法制审核、执法监督等方面的制度完善，探索建立涉企行政执法经济影响评估机制。打造市级“141”基层智治平台法治示范点，建成“一个中心两个基层点”，形成“执法+普法+调解”联动格局。</p> <p>目标2：加大法治服务。探索建立綦江区法律顾问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创新行政规范性文件事前论证、事中协商、事后评估审查方式，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常态化评估和清理工作。建立健全行政复议与信访、行政调解等其他纠纷解决方式的衔接机制和案件质量评查机制。持续优化“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建立动态评估机制，确保法律法规宣传与执法、司法、法律服务深度融合。进一步探索普法创新举措，创作融合当地元素的法治节目，丰富青少年普法品牌。完善“企业法务之家”综合服务平台功能，精准服务企业法治需求。出台《綦江区法律援助联席会议工作规则》，打造“法援银龄”“法援护蕾”“法援戎情”等特色法律援助服务品牌。</p> <p>目标3：加强风险防控。推动区、镇街两级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实体化、规范化运行，启动专职调解员占比提升计划，在2个街镇试点运行“四所一庭两中心”联动调解机制，重点深化“诉调对接”“警调对接”和“访调对接”，提升调解案件分流率。做深做实社区矫正对象信息化核查，强化重点矫正对象专班管理，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心理疏导和就业帮扶。开展刑释人员“回归护航”行动，引入社工机构专业力量，建立心理干预服务团队，对高风险刑释人员实行包保责任制。</p> <p>目标4：加大队伍建设。通过“第一议题”“三会一课”以及政治轮训等载体，不断强化党员干部理论武装和党性教育，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谈心谈话和廉政约谈，进一步拓宽单位与家属沟通联系渠道，加强干部“八小时”以外监督管理，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严肃查处违纪违法行为，营造风清气正的司法行政环境。推动清廉机关创建，着力打造党建示范与业务工作双融合双促进的司法行政机关党建特色品牌，持续深入打造“清廉政法建设优秀实践案例”。</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	10	件	≥	230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帮教受理案件数	10	件	≥	29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受理案件数	10	件	≥	9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场次	10	场	≥	20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援助受援对象满意度	10	%	≥	95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矛盾化解率	10	%	≥	96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5	%	≥	6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案件办结率	5	%	≥	9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置帮教案件办结率	5	%	≥	98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成功率	5	%	≥	98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10	人次	≥	100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10	案件数	≥	700	是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209001-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2T000000097834-司法协管员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131.82			本级安排（万元）	131.82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政府购买服务补充基层司法所力量，主要承担着法制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法律援助等辅助性工作。									
立项依据	1.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4-19（第一届区人民政府第60次常务会议经要），经区编办、区人社局审批，按文员招录办法及管理模式，配备专职司法协管员，即每名司法协管员薪金3.6万元/年，办公经费1.47万元/年计；2、严格按照渝财行[2020]38号《关于印发〈重庆市法律援助补贴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的标准来发放补贴，承办人办理刑事侦查、审查起诉、审判三阶段案件补贴为900元/件、1300元/件、1800元/件；办理劳动仲裁案件为1600元/件；办理民事、行政诉讼案件为2000元/件；3、按照常住人口每人1元标准测算普法宣传经费，全区约78万人左右，共需要普法经费78万元；4、									
当年绩效目标	协助司法所做好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工作，管理好辖区内的社区矫正人员和刑释解教人员，并制作相应档案；协助做好法律援助工作，做到应援尽援；协助做好人民调解，做到应调尽调，小纠纷不出村（居），大纠纷不出镇（街），重大纠纷不出区；协助做好法制宣传工作等，协助司法所完成区司法局、镇（街）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调查案件数	20	件	≥	2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矫正刑释人员次数	20	人次	≥	200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	9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矛盾化解率	20	%	≥	96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完成率	20	%	≥	95	是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209001-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2T000002036197-政法转移资金-法律援助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30.00			本级安排（万元）			
				上级补助（万元）	30.00		

项目概述	法律援助是一项民心工程、惠民工程。我局以“应援尽援，应援优援”为宗旨，不断加强经费保障和政策支持力度，有力促进法律援助工作的持续发展。法律援助机构工作人员和广大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心系群众，不断创新服务形式，积极履行法律援助义务，承办了大量的法律援助案件，依法有效地维护了未成年人、老年人、妇女、残疾人、农民工等社会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受到了广大群众的热烈欢迎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法律援助工作深入人心。							
立项依据	1. 司法部下发的〈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办法〉；2.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4-19（第一届区人民政府第60次常务会会议经要），经区编办、区人社局审批，按文员招录办法及管理模式，配备专职司法协管员，即每名司法协管员薪金3.6万元/年，办公经费1.47万元/年计；3、严格按照渝财行[2020]38号《关于印发〈重庆市法律援助补贴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的标准来发放补贴，承办人办理刑事侦查、审查起诉、审判三阶段案件补贴为900元/件、1300元/件、1800元/件；办理劳动仲裁案件为1600元/件；办理民事、行政诉讼案件为2000元/件；4、按照常住人口每人1元标准测算普法宣传经费，全区约78万人左右，共需要普法经费78万元；5、人民调解案件补贴市级补助40元/件，区级1比1配套，及专职调解员补助，6、矫正人员按人平1400元补助工作经费开展工作等							
当年绩效目标	加大对困难群众法律援助力度，应援尽援，应援优援；加强保障，严格管理、规范使用法律援助经费。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积极为基层群众提供公益法律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	20	件	≥	70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受益人数增加	20	个	≥	70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帮助件数	20	件	≥	6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20	%	≥	6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援助受援对象满意度	10	%	≥	95	否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209001-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2T000002036314-政法转移资金-普法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60.00	本级安排（万元）	
		上级补助（万元）	60.00
项目概述	1)组织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广大群众法治意识明显提升；(2)针对学校青少年群体，结合实际需求，实行订单式普法；(3)全区机关事业工作人员、村居干部普法考试全员参与，法治素养进一步提升；(4)农村法治阵地更加完善，农民法治意识进一步增强；(5)创建一批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打造一批法治教育示范点；(6)向市民免费发放普法宣传资料，增强广大群众法治观念。		
立项依据	1. 司法部下发的〈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办法〉；2.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4-19（第一届区人民政府第60次常务会会议经要），经区编办、区人社局审批，按文员招录办法及管理模式，配备专职司法协管员，即每名司法协管员薪金3.6万元/年，办公经费1.47万元/年计；3、严格按照渝财行[2020]38号《关于印发〈重庆市法律援助补贴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的标准来发放补贴，承办人办理刑事侦查、审查起诉、审判三阶段案件补贴为900元/件、1300元/件、1800元/件；办理劳动仲裁案件为1600元/件；办理民事、行政诉讼案件为2000元/件；4、按照常住人口每人1元标准测算普法宣传经费，全区约78万人左右，共需要普法经费78万元；5、人民调解案件补贴市级补助40元/件，区级1比1配套，及专职调解员补助，6、矫正人员按人平1400元补助工作经费开展工作等		
当年绩效目标	(1)组织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广大群众法治意识明显提升；(2)针对学校青少年群体，结合实际需求，实行订单式普法；(3)全区机关事业工作人员、村居干部普法考试全员参与，法治素养进一步提升；(4)农村法治阵地更加完善，农民法治意识进一步增强；(5)创建一批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打造一批法治教育示范点；(6)向市民免费发放普法宣传资料，增强广大群众法治观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活动宣传场次	20	场次	≥	15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群满意度	10	%	≥	9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培训人次	20	人	≥	100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明白人培训	20	人	≥	220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讲座	20	场次	≥	100	是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209001-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2T000002036346-政法转移资金-人民调解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40.00			本级安排（万元）								
				上级补助（万元）	40.00							
项目概述	完善人民调解的宣传和对人民调解员的培训和表彰，规范化建设人民调解委员会，落实人民调解案卷的补贴，提升人民调解队伍的业务知识和调解水平，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维护社会稳定。											
立项依据	1. 司法部下发的《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办法》；2.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4-19（第一届区人民政府第60次常务会会议经要），经区编办、区人社局审批，按文员招录办法及管理模式，配备专职司法协管员，即每名司法协管员薪金3.6万元/年，办公经费1.47万元/年计；3、严格按照渝财行[2020]38号《关于印发〈重庆市法律援助补贴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的标准来发放补贴，承办人办理刑事侦查、审查起诉、审判三阶段案件补贴为900元/件、1300元/件、1800元/件；办理劳动仲裁案件为1600元/件；办理民事、行政诉讼案件为2000元/件；4、按照常住人口每人1元标准测算普法宣传经费，全区约78万人左右，共需要普法经费78万元；5、人民调解案件补贴市级补助40元/件，区级1比1配套，及专职调解员补助，6、矫正人员按人平1400元补助工作经费开展工作等											
当年绩效目标	完善人民调解的宣传和对人民调解员的培训和表彰，规范化建设人民调解委员会，落实人民调解案卷的补贴，人民调解队伍的业务知识、调解水平不断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	20	件	≥	220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成功率	20	%	≥	98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20	%	≥	9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矛盾化解率	20	%	≥	96	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调解对象满意度	10	%	≥	95	否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209001-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2T000002036518-政法转移资金-业务装备费及阵地建设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 (万元)	90.00	本级安排 (万元)						
		上级补助 (万元)	90.00					
项目概述	阵地建设改建、扩建、维修，业务装备的购置等。							
立项依据	司法部下发的《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办法》							
当年绩效目标	办公设备购置及阵地建设，改善基层司法所办案条件，提升服务对象办案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	≥	95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矛盾化解率	20	%	≥	96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点项目完成率	20	%	=	1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20	%	≥	9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20	%	≥	98	是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209001-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2T000002038829-政法转移资金-矫正和刑释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 (万元)	50.00	本级安排 (万元)	
		上级补助 (万元)	50.00
项目概述	(1) 通过宣传、培训、表彰奖励等对全区社区矫正工作进行指导管理；(2) 开展适用社区矫正调查评估，社区矫正执行变更案件办理，制作档案文书，对社区矫正人员实施监督管理、风险评估、突发事件处置，组织对社区矫正人员集中教育、心理矫正、社区服务、公益劳动、适应性帮扶等活动；(3) 对社区矫正人员实行有效监管，实施定位管理，对符合条件的社区矫正人员实施电子手腕管理，保障社区矫正信息管理系统和视频监控系统的日常运行。(4) 加强刑满释放人员衔接管理工作，对有明显重新违法犯罪倾向人员等重点帮教对象实行必接必送制度，防止脱管漏管。		
立项依据	1. 司法部下发的《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办法》；2.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4-19（第一届区人民政府第60次常务会会议经要），经区编办、区人社局审批，按文员招录办法及管理模式，配备专职司法协管员，即每名司法协管员薪金3.6万元/年，办公经费1.47万元/年计；3、严格按照渝财行[2020]38号《关于印发〈重庆市法律援助补贴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的标准来发放补贴，承办人办理刑事侦查、审查起诉、审判三阶段案件补贴为900元/件、1300元/件、1800元/件；办理劳动仲裁案件为1600元/件；办理民事、行政诉讼案件为2000元/件；4、按照常住人口每人1元标准测算普法宣传经费，全区约78万人左右，共需要普法经费78万元；5、人民调解案件补贴市级补助40元/件，区级1比1配套，及专职调解员补助，6、矫正人员按人平1400元补助工作经费开展工作等		

当年绩效目标	确保社区矫正和刑释人员不脱管、不漏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脱管率	20	%	≤	3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置帮教率	20	%	≥	95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	9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矫正和刑释人员次数	20	次	≥	25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调查案件数	20	件	≥	200	是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209001-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3T000003718385-政法转移资金-法治建设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20.00			本级安排（万元）						
				上级补助（万元）	20.00					
项目概述	(1)规范性文件、政府性合同、重大行政决策的审查；（2）行政复议/诉讼、裁决、处理、履职等案件办理及培训会；（3）召开案审会及与法院的联席会；(4)行政执法监督是负有监督职责的国家机关对行政执法主体实施行政执法行为，是否符合行政法律规范进行监察与督促，并且对违法行为予以纠正的活动。主要业务是开展行政执法检查、调阅有关行政执法案卷和文件资料等，以及对行政执法人员日常管理、资格审查、专门法律知识培训、法律知识更新培训、离岗培训、年度考核、执法证件管理和执法监督等工作。									
立项依据	1.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4-19（第一届区人民政府第60次常务会会议经要），经区编办、区人社局审批，按文员招录办法及管理模式，配备专职司法协管员，即每名司法协管员薪金3.6万元/年，办公经费1.47万元/年计；2、严格按照渝财行[2020]38号《关于印发〈重庆市法律援助补贴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的标准来发放补贴，承办人办理刑事侦查、审查起诉、审判三阶段案件补贴为900元/件、1300元/件、1800元/件；办理劳动仲裁案件为1600元/件；办理民事、行政诉讼案件为2000元/件；3、按照常住人口每人1元标准测算普法宣传经费，全区约78万人左右，共需要普法经费78万元；4、									
当年绩效目标	确保规范性文件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把好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关，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利和国有资产安全；做好行政复议/诉讼/裁决/处理案件的办理，为区政府行政决策发挥参谋助手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矛盾化解率	20	%	≥	96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率	20	%	≥	95	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	9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复议应诉案件数	20	案件数	≥	2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培训人数	20	人数	≥	1000	是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50011024T000004168188-普法依法治理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12.00			本级安排(万元)	12.00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组织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公民法治意识明显提升；完成领导干部考试与培训，针对领导干部、国家工作人员普法，提高依法执政和依法行政能力；组织法治讲师针对青少年开展法治宣传，促进青少年尊法守法学法用法；开展基层“法律明白人”培养和普法骨干培训，带动群众法治素养提升，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和基层治理；国家级媒体宣报道及市内主流媒体推广，让干部群众耳濡目染受法治熏陶；打造一批具有特色的法治教育基地，推动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									
立项依据	1.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4-19（第一届区人民政府第60次常务会会议经要），经区编办、区人社局审批，按文员招录办法及管理模式，配备专职司法协管员，即每名司法协管员薪金3.6万元/年，办公经费1.47万元/年计；2、严格按照渝财行[2020]38号《关于印发〈重庆市法律援助补贴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的标准来发放补贴，承办人办理刑事侦查、审查起诉、审判三阶段案件补贴为900元/件、1300元/件、1800元/件；办理劳动仲裁案件为1600元/件；办理民事、行政诉讼案件为2000元/件；3、按照常住人口每人1元标准测算普法宣传经费，全区约78万人左右，共需要普法经费78万元；4、									
当年绩效目标	(1)组织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150场，公民法治意识明显提升；(2)完成领导干部考试与培训，针对领导干部、国家工作人员普法，提高依法执政和依法行政能力；(3)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活动100场，促进青少年尊法守法学法用法；(4)开展基层“法律明白人”培养和普法骨干培训2000人次，带动群众法治素养提升，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和基层治理；(5)开展“送法进企”活动30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6)运用“线上+线下”媒体平台开展普法宣传，国家级媒体宣报道至少2次，市内主流媒体推广不少于50次，国内其他媒体平台推广不少于80次，日常视频vlog宣传片制作至少2个，重点工作新闻稿深度图文加工至少5次，微信公众号编发至少48期，后台维护至少12次，数据分析至少4次；司法公信力达到95%，让干部群众耳濡目染受法治熏陶；(7)打造一批有特色的法治文化产品与法治文化阵地，推动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讲座场数	20	场次	≥	1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活动场次	20	场次	≥	15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培训人次	20	人	≥	100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明白人培养	20	人	≥	2200	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群满意度	10	%	≥	90	否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50011025T000004858795-政法转移资金-其他司法业务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 (万元)	97.00	本级安排 (万元)	
		上级补助 (万元)	97.00
项目概述	司法保障与管理业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运行维护、村居法律顾问等其他业务		

立项依据	1. 司法部下发的《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办法》；2.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4-19（第一届区人民政府第60次常务会会议经要），经区编办、区人社局审批，按文员招录办法及管理模式，配备专职司法协管员，即每名司法协管员薪金3.6万元/年，办公经费1.47万元/年计；3、严格按照渝财行[2020]38号《关于印发〈重庆市法律援助补贴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的标准来发放补贴，承办人办理刑事侦查、审查起诉、审判三阶段案件补贴为900元/件、1300元/件、1800元/件；办理劳动仲裁案件为1600元/件；办理民事、行政诉讼案件为2000元/件；4、按照常住人口每人1元标准测算普法宣传经费，全区约78万人左右，共需要普法经费78万元；5、人民调解案件补贴市级补助40元/件，区级1比1配套，及专职调解员补助，6、矫正人员按人平1400元补助工作经费开展工作等							
当年绩效目标	司法保障与管理业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运行维护、村居法律顾问等其他业务的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调成功率	20	%	≥	98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帮教案件办结率	20	%	≥	98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矛盾化解率	20	%	≥	96	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	9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线上法律咨询服务	20	次	≥	3000	是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209001-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6T000005575071-法律援助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20.00			本级安排（万元）	20.00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法律援助是一项民心工程、惠民工程。我局以“应援尽援，应援优援”为宗旨，不断加强经费保障和政策支持力度，有力促进法律援助工作的持续发展。法律援助机构工作人员和广大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心系群众，不断创新服务形式，积极履行法律援助义务，承办了大量的法律援助案件，依法有效地维护了未成年人、老年人、妇女、残疾人、农民工等社会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受到了广大群众的热烈欢迎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法律援助工作深入人心。									
立项依据	1. 司法部下发的《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办法》；2.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4-19（第一届区人民政府第60次常务会会议经要），经区编办、区人社局审批，按文员招录办法及管理模式，配备专职司法协管员，即每名司法协管员薪金3.6万元/年，办公经费1.47万元/年计；3、严格按照渝财行[2020]38号《关于印发〈重庆市法律援助补贴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的标准来发放补贴，承办人办理刑事侦查、审查起诉、审判三阶段案件补贴为900元/件、1300元/件、1800元/件；办理劳动仲裁案件为1600元/件；办理民事、行政诉讼案件为2000元/件；4、按照常住人口每人1元标准测算普法宣传经费，全区约78万人左右，共需要普法经费78万元；5、人民调解案件补贴市级补助40元/件，区级1比1配套，及专职调解员补助，6、矫正人员按人平1400元补助工作经费开展工作等									
当年绩效目标	加大对困难群众法律援助力度，强化对重点特殊人群援助力度，发挥法律援助在化解基层矛盾的法律专业优势，提升对群体性案件援助水平，应援尽援，应援优援；强化培训，努力提高案件质量；加强保障，严格管理、规范使用法律援助经费。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积极为基层群众提供公益法律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20	件	≥	7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罪认罚件数	20	件	≥	60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受益人数	20	人	≥	70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援助受援对象满意度	10	%	≥	9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20	%	≥	60	是

## 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209001-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026T000005575074-政府法律顾问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司法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199.00			本级安排（万元）	199.00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各政府机关根据处理法律事务的需要，为聘用单位提供法律服务的法律顾问。根据《重庆市綦江区政府法律顾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为各部门、街镇、人民团体、国有企业等70个单位部门外聘法律顾问。									
立项依据	1. 司法部下发的《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办法》；2.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4-19（第一届区人民政府第60次常务会会议经要），经区编办、区人社局审批，按文员招录办法及管理模式，配备专职司法协管员，即每名司法协管员薪金3.6万元/年，办公经费1.47万元/年计；3、严格按照渝财行[2020]38号《关于印发〈重庆市法律援助补贴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的标准来发放补贴，承办人办理刑事侦查、审查起诉、审判三阶段案件补贴为900元/件、1300元/件、1800元/件；办理劳动仲裁案件为1600元/件；办理民事、行政诉讼案件为2000元/件；4、按照常住人口每人1元标准测算普法宣传经费，全区约78万人左右，共需要普法经费78万元；5、人民调解案件补贴市级补助40元/件，区级1比1配套，及专职调解员补助，6、矫正人员按人平1400元补助工作经费开展工作等									
当年绩效目标	有效提升政府依法行政水平，降低法律风险，并实现经济和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体检报告	20	份	≥	7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	9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诉讼败诉率	20	%	≤	1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法律意见和建议	20	条	≥	10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培训场次	20	场次	≥	280	是		